

# 中山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

中随办函[2023]6号

## 关于印发《中山市市场监管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双随机”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为推动信用监管改革，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助力我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山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广东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等的相关工作要求，我办在广泛征求了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中山市市场监管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双随机”工作方案》，请遵照落实。

附件：中山市市场监管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双随机”工作方案

中山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3年4月28日

(联系人：黄江海，联系电话：88166063)

附件

## 中山市市场监管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双随机”工作方案

为推动信用监管改革，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8号）、《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等有关规定，合理配置监管资源，统筹实施差别化监管，优化信用导向的营商环境，更好助力我市高质量发展，现就深入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贯彻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理念，拓展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方式到市场监管各业务领域，科学配置监管资源，提高监管及时性、精准性、有效性，以监管方式创新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促进公平竞争、优胜劣汰。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在“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工作中常态化运用，科学配置监管资源和力量，提高监管效能。2023年，建立全市市场监管领

域（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机制，对全市全量企业实施科学分类，实现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工作中的有效运用。力争用2年左右的时间，探索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专业领域监管的有效结合，建立健全适用于专业领域的企业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实现企业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努力做到对风险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

##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企业信用风险统一动态自动分类。依托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系统的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按月动态更新），按照信用风险状况由低到高将企业分为信用风险低（A类）、信用风险一般（B类）、信用风险较高（C类）、信用风险高（D类）四类。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全量导入到中山市商事监管平台双随机抽查系统，与抽查检查对象名录库对接，实现抽查检查对象名录库数据互联互通实时共享。同时，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仅作为配置监管资源的内部参考依据，不作为对企业的信用评价，不对外发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负责，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配合）

（二）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效结合。有效结合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制定“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制定抽查任务实施差异化监管。抽查检查结

果要及时反馈至中山市商事监管平台双随机抽查系统，为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动态更新提供数据支持。（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三）探索与专业领域风险防控相结合的分级分类指监管机制。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专业重点监管领域领域，在按照现有规定实行重点监管的同时，探索统筹行业风险防控和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结合，强化业务协同，建立“通用+专业”的专业领域分级分类“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更好实现全链条监管。其他业务领域，可以直接使用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也可以参考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模式，构建本领域的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各业务领域应结合本领域特点，参考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建立具有本领域特点的专业型指标体系。（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四）探索与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监管相结合。参考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企业探索实施更加科学有效监管，切实堵塞监管漏洞。根据企业信用风险状况动态调整监管政策和措施，实施科学有效监管。对信用风险低和信用风险一般的企业，探索推行触发式监管，在严守安全底线前提下，为企业留出充足的发展空间；对信用风险高的企业，要有针对性地采取严格监管措施，防止风险隐患演变为区域性、

行业性突出问题。（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五）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各专业领域要通过大数据分析、重点指标监测等，根据监管需求、监管重点和不同专业领域的特点，建立风险监测预警模型。有针对性地开展对企业经营状况的实时监测，对企业风险隐患及时预警，推动监管关口前移。

（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六）强化企业信用风险综合研判处置。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坚持系统思维，通过对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的综合分析，对区域性、行业性整体信用风险状况进行科学研判，及早发现高风险区域和高风险行业，采取定向抽查检查、专项检查等措施，及时化解系统性风险。（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实施本工作方案，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重点领域、专业领域要按照职责分工，将本领域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任务纳入工作安排，逐项抓好落实。（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二）强化信息安全。要强化信息安全技术保障和信息安全管理，加强安全基础设施和安全防护能力建设，构建数据安全责任体系和技术保障体系，防止失密泄密和侵犯个人隐私。

要强化工作人员信息安全防护意识，明确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只可用于配置监管资源的内部参考依据，不是对企业的信用评价，不可对外公开。要严防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外泄，对于违规泄露、篡改分类结果或利用相关信息谋取私利等行为要依法严肃处理。（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三）做好宣传引导。要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做好指导和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要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加强对企业诚信理念的宣传，引导企业诚信守法，自律经营。及时宣传报道工作成效，做好经验交流推广，为推进实施营造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四）鼓励探索创新。鼓励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业务领域结合各自实际，大胆探索，积极创新，特别是在数据分析、风险预警等方面，创造出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经验，不断提升监管效能。为及时掌握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情况，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在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总结中单列该项工作开展情况，并提炼工作亮点，于11月5日前报送至我办联系人。（责任单位：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